



第三輯

91-5/21

盐池文史资料

第三辑

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

(赠阅·请交换)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

盐池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

1987年8月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
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委员会
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

组成名单

主任委员：王金山（回）

副主任委员：周登峙

委 员：马广建（东乡） 贺满民

李林伯（回）

目 录

陕甘宁边区时期盐池县的治安保卫

工作……………武常新（1）

回忆战争年月里的艰苦生活………张光祖（21）

陈步瀛投诚始末……………杨增录（33）

淮海战役前后国民党铁道军运情况

记实……………牛 谦（47）

盐池县盐务概况……………左 瑛（54）

盐池县城的大烟馆……………武常新（61）

花马池骡马大会……………左 瑄（65）

盐池县女子小学……………武常新（69）

对盐池县文化遗址的初步调查……任永训（72）

盐池八景……………左 瑄（114）

旧社会盐池汉族的丧葬仪式和春秋

二祀仪式……………左 瑄（119）

陕甘宁边区时期盐池县的治安保卫工作

武常新

1936年6月21日凌晨3时，红军西征部队之78师攻克盐池县城，盐池解放。6月26日，78师政治部在县城财神庙召开军民大会，宣布成立“盐池县城市革命委员会”，任命了主席、副主席、武装部长、肃反主任、土地委员会主任、贫农团长、财政部长等。随后，中共盐池县委成立，任命了书记、组织部长、宣传部长、少共书记、军事部长、保卫科长等。保卫科就是以后更名的保安科、公安局的前身，科长是曹广英同志。

(一)

由于盐池刚刚解放，社会上还流窜着国民党的散兵、土匪、党团骨干和暗藏的特务。同时，贩食毒品、暗娼、赌博等也严重地危害着社会治安。因此，当时的社会治安保卫工作的任务是相当艰巨复杂的。为了巩固红色政权和维护社会治安，盐池县城市革命委员会采取了一系列措施，如大力宣传党的“坦白从宽，抗拒从严，立功赎罪，立大功受奖”的政策；发动群众检举揭发坏人坏事；对死心踏地与人民为敌到底的顽固分子予以坚决打击等等。通过这些措施，国民党的溃兵不断来城交械投诚，敌伪人员和党团骨干纷纷向政府登记自首，暗娼、赌博、贩食毒品等逐渐收敛，造谣生事的也渐渐少了。

敌人是不甘心他们的失败的。伪教育

局长颜生光，伪商务会长秦润堂，他们在红军解放盐池不几天，便给马鸿逵写信，要马鸿逵乘红军扎根未稳之机，迅速派兵攻打红军。此信被我方缴获。为了震慑敌人，经报请上级批准，于7月1日将颜、秦枪决，并将其财产没收，分给贫苦群众，极大地鼓舞了群众对敌斗争的勇气。如农历6月间，有一个披着半新夹袄，背着小布袋，手里提着一根短棍的人，突然出现在县城北关，游来逛去，被一群众认出是不久前在盐池驻防的马鸿逵骑兵团的一名班长，他立即报告保卫科。经过审问，果然是马鸿逵部派来的侦察员。

(二)

1936年8月，盐池县红色政权在农村建立了5个区，25个乡，318个行政村，当时公安机关的建置是：县上设有保卫科，后

改名为保安科；区上配备一名保安特派员，后改名为保安助理员；乡上成立锄奸委员会，简称锄奸会，委员5至7人，锄奸会主任、副主任由乡支书、乡长或支部委员担任。与此同时，县上成立了游击队，后改名为保安队，由牛富仁任队长。各区、乡成立了赤卫军。游击队的任务是平叛小股土匪，维护社会治安。赤卫军的任务是站岗放哨，盘查过路行人，维持地方社会治安。这样，从上到下都有了治安保卫组织，给敌人布下了天罗地网。

(三)

盐池是陕甘宁边区的西门户，北西南均靠敌统区，敌人经常派遣特务进行破坏活动，当时反特斗争的任务是相当繁重的。如石沟驿刘清派遣的特务陈义（猫头梁人）、马才、王宽（城滩沿子人），在我

孙记楼、李庄子、大阳沟等地搞反动宣传，搜集我方情报，被我抓获，于农历腊月初八，在县城召开公判大会，将三犯处决，群情激奋。

县城秦学义的饭馆用的一名伙计白××，年龄25岁左右，河南人。开始他伪装的很好，每天只是干他的活，对顾客也很体贴，深受东家、师傅的欢喜。后来饭馆李师傅发现，他每天晚上夜深人静时，背着人在小本子上写什么，还发现他有时睡到半夜又起来这样做，并且很诡密。他写的什么？那个小本子从来也不叫人看。他有时也写信，说是家信并说他家中只有一个寡母，可从未见他给寡母汇过钱。也发现从银川敌统区给他来的信，他说是家信，可从不当众拆阅，只见他看后烧毁的痕迹。种种迹象引起了李师傅的怀疑，报告了保

安科。保安科经过详细调查，证实这个小白乃是马鸿逵保安处派来的特务，真名叫赵煜。在弄清他的身份后，将其逮捕，并在他的枕头内搜出了那个小本子，里面是用暗语密码记载着我城防布署，军队装备和县委政府主要领导人的姓名、籍贯等。在证据面前，赵煜供认不讳。1945年农历3月16日，将赵煜枪毙在县城东门外行胜庙门前。

1940年，盐池城外由天水敌统区来了一名收甘草的商人，名叫陈兴元，四川人。通过我们的内线联系，知道此人是天水国民党派来的特务。他一到盐池，就住在北门外一家很简陋的小旅馆内。他讲的一些话，都是拥护我党的政策法令。有时还伪装积极，向我捐钱捐物。他待人很和气、对穷人也给点施舍。他的这些行动，受到一些不明真相群众的赞扬，说陈掌柜是善

人、好人。但我公安部门心中有数。为了放长线，钓大鱼，暗中指派了专人掌握陈的动向。并想方设法让他住到公家开的大旅店内，以便更好地掌握陈的活动情况。但陈是很狡猾的，他既不发展人，也不直接询问情况，有时却大讲敌统区的黑暗，以骗取人们对他的信任。他搜集我方情报的方法主要是：每天早上以闲转看我部队上操练兵，修建城防工事，掌握我部队人数、装备等；利用到群众多的地方，如饭馆、理发馆等，和群众闲聊掌握情况；每天看《三边报》，将他所需要的东西剪下来寄走（我邮局发现）。1947年春，陈兴元提前得到马鸿逵进攻三边的情报，由于我们工作中的疏忽，使他跑掉。马鸿逵部占领盐池后，陈就立即返回盐池县城，并在敌人召开的群众大会上讲话，大肆辱骂我

党我军。他的一举一动都被我特情人员所掌握。1947年农历5月，第一次光复盐池后，我特工人员在内蒙三段地王记场将陈抓获，并将其处决。

1946年春，县城来了一个叫龙占海的，带着妻室。他说他是马鸿逵重兵营的逃兵，来盐池逃难的。住在十字街口马成成的院内。该龙行动极不正常，三教九流他都交际。特别值得怀疑的是他既无职业，又游手好闲，而每天吃用却很阔绰，挥金如土。我锄奸人员将此情况报告给保安科，保安科指定专人进行暗中监视，并通过我在敌方特情人员了解核实，知道龙是马部派到我县的特务，其主要任务是为马鸿逵进攻三边摸清我方军事布署情况。1946年夏，我保安科将其逮捕。1947年，我方撤出盐池县城，将龙带到南山处决。

(四)

为了有力地打击敌人，随时掌握敌特的活动情况，1938年以后，我公安部门将经过考验的干部和群众，秘密的发展了一批特情人员。这些人员有的在当地以开商店、饭馆、旅店或出外经商等为掩护，搞特情工作；有的被派往敌统区搞地下工作。有的则打入敌人内部搞工作。特情工作人员都是单线联系，对自己的身份和工作的任务，除单线联系的人员知道外，对任何人都不能暴露。在联系时，要对证暗语、暗号、暗物，如果对答不上，任何人见面也不予理采，这是一项铁的纪律。否则，后果是可想而知的。另外，还有条规定，就是特情人员可以根据工作需要，可以请客、饮酒、送礼，也可以和敌人拉关系，拜兄弟，结干亲，其目的就是便于掌

握敌人的情况，将可靠的情报提供给我方。这些同志的工作是非常艰巨复杂的，他们忍辱负重，随时都有献出生命的危险。作者之所以知道这些情况，因为本人曾做过特情工作。后来听一些负责同志讲，当时搞特情工作我认识的人有：

夏麟阁，原系41军孙殿英部的一名连长，复员后居住在盐池县城做小生意。因为他外交广，又比较可靠，被我发展为情报员，派往灵武，以做生意为掩护，经常往返于银川、吴忠等地，搜集敌方情报。

李麻子（名字记不清了），山西晋南人。1939年被我方安插到磁窑堡的情报员。开始以经商为掩护，后被煤窑雇佣为管帐先生。后来听说，李于1944年被敌团长刘清杀害。

李跃廷，盐池县城北关“万盛店”、

“二合店”的外管帐先生，外交甚广，特别是川区熟人多。他以管帐先生为掩护，往返于川区，为我方搞情报。他利用在川区熟人多的有利条件，不论敌方封锁的有多严，都能顺利地越过封锁线，在敌统区搞到需要的情报。

(五)

1937年夏季，盐池县成立了招待处，是三边分区统战部下设的一个组织，专门做统一战线工作的。其中有一名成员叫贺玉杰，奶名西胡子，回族，同心韦州人，他家从其父亲贺万选时就在盐池县城北关开店，店名叫“万盛店”。贺玉杰交际广，三教九流都能应酬，在地方上也有点威信。根据他的这些长处，我们让其搞统战工作当时是正确的。开始几年，贺对工作很积极，任务完成的很好，受到上级的表

扬。后来，贺经不起敌人的腐蚀引诱，被敌人拉了过去。他利用合法的身份，名为我们搞工作，实为敌人搞情报的特务。纸是包不住火的。他的所做所为被我公安部门发现，对贺进行了严密监视。1945年冬季的一天，我们根据吴忠来的人到贺店买大烟的问题，对贺店进行搜查，不仅搜出了十几两大烟，而且搜出了敌方给贺来的几封信，有表扬信，也有催办信，证据确凿，立即将贺逮捕。1947年春，我们撤出县城的当晚，将贺犯在狱中处决。

1939年，县城住着一个走乡串村的小商贩，名叫李春甫，是国民党盐池县党部李志东的侄儿、县长陈步瀛的亲戚。当时认为，李经常走乡串村，对乡下的情况比较熟悉，人很精干，口才又好，而他的家属都住在城内，就想利用他这些有利条

件，让其为我方做点工作，李当时很愉快地接受了任务。开始半年，他还能给我们做些工作，如了解磁窑堡、石沟驿刘清、黎××民团的兵员人数、武器装备与活动情况。有一次刘清民团要来我边沿地区捕捉我乡、村干部，就是李送的情报，使敌人的阴谋未能得逞。到了1940年以后，李的行动有了反常，所报情况也不真实，有时我方的一些行动敌方也有所了解，这就引起了我们对李的怀疑。为了掌握确凿的证据，我们有时故意向李透漏些情况，而李信以为真，马上给敌人通风报信。后又经过与我地下特情人员联系，证明李已为敌效力。1942年整风运动前夕，我们在城区二乡的深井将其逮捕，不久，李就畏罪自杀在狱中。

1944年，宁夏川区的一些人，为了逃